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1]372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关注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进行新设合并事项的公告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高速集团”或“公司”）目前存续的“16 陕高速永续期债 01/16 陕高 01”、“16 陕高速债 01”、“16 陕高速债 02”、“18 陕高速 MTN001”、“18 陕高速 MTN002”、“18 陕高速 MTN003”、“18 陕高速 MTN004”、“18 陕高速永续期债 01/18 陕高 Y1”、“20 陕高速 MTN001”、“20 陕高速债/20 陕高速”、“21 陕高速 CP001”，均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相关评级工作。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发布《关于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进行新设合并事项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披露，为做强做优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优化资源配置，深化企业改革，推动转型升级，根据 2021 年初陕西省人民政府出具的《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组建陕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陕政函[2021]11 号）文件，同意以高速集团、陕西省交通建设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交建集团”）和陕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为基础，新设合并组建陕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控集团”），高速集团、交建集团和交投集团的企业资产、人员、债权债务由交控集团承接，并将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下属单位持有的 14 户企业无偿划转至交控集团。

截至目前，交控集团已完成工商信息登记，注册资本金为 500.00 亿元，为

陕西省政府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陕西省政府授权陕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陕西省交通运输厅负责行业管理和业务指导。陕西省政府将政府收费公路授权交控集团运营管理，交控集团承接资产和债权债务，负责还本付息。《公告》亦称：如本次新设合并最终完成，高速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将由交控集团依法承继，高速集团注销，本次新设合并对公司存续期债券本息按期偿付不构成影响。

中诚信国际了解到，目前本次新设合并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在合并事项推进过程中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潜在风险，并及时评估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情况、偿债能力及整体信用水平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